## 國立中山大學 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 授權各單位辦理財物、勞務採購紀錄

時		間	:_		年	E		月			日		時_		<i>j</i>	}		地		點	:_							_
採購	ţ案	名	:_															採	購賃	条號	: _							
											·供應 ·款:		商_							-					_ (	以 <sup>一</sup>	下簡	稱
壹、	契	!約	文作	<b>‡</b> :	雙	方师	司意	本	案□	另	訂契	2约	/ 🗆 .	本紀	己錄	視同	可契	約	0									
貳、		-									.工/ 並 <i>應</i>												單或	型	錄戶	沂規	定:	者相
參、	-	協口口	商為為至□	議斤 標臺 校決	幣_ In	_(夕 cote	_ 拾 P erm 一 辨	幣 S <sup>®</sup> 公	 別) 202 日 臺	5 (0) c>灣	。 銀行	- - - - - -		萬 交易	收	千_ 盤即	7期	百賣	出匯	_拾		<i>ī</i>						ICIP 率超
		]履「請	□約關稅	<b>商</b> 商的 总法	須為」惟	負進「如	<b>運</b> 貨值主	送品型管	及,及機	芸裝約	值型	有不	提 (含)	貨或 □關 稅法	.倉: 稅[ ·]	租等 □及	費營	用業育	由[ 兑【 研》	<u>須</u> 究用	已加品	<u>◆報</u> 進□	價.	單中	<b>3 備</b> 辨 注	<b>註</b> ] 去」	規	得依 定申 得向
建、	□□□	決信紀	標均用制錄戶	尺日; 片開 斤稱	起_ 白	次 E (天)	H 起 ) 數	日 —	内;  与以	内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	內民;母友	 ]結  天(	a 匯 含	年 欠日 星期	 起_  例	月  假日	—— 日 內	日 引 ; 國	□; 定作	其他 足日				_	3)	; 🗆	]工/	作天
伍、		 	收台約後	格之	次	電匯	重付	款	。惟	ŧ後	約後 續如  計畫	汀行	生人	履約														· ;
陸、		廠現待	商原金解	惠於	簽行項	本票後 %	<b>喜或</b> 憑據	支無	票 <b>、</b> 息發	郵餐還	政匯																	,以且無
柒、		自□□□□□□□□□□□□□□□□□□□□□□□□□□□□□□□□□□□□□□	測廠以待無	式合	於、事納	驗銀項保	<b>台本</b> 養保	格票據證	之或無金	起票		内。	繳	交保	固	保證	金金	新·	台幣	文			ī					· 3% : 且無

捌	`	驗收	

廠商應於履約期限前,

- □完成採購規格表所訂工作事項(勞務)。
- □將採購標的運送交本校指定地點並負責安裝測試;如貨品於裝運途中因裝箱不良等 原因,在開箱清點時發現有破損時,廠商應負責照數賠償(財物)。

廠商所交貨品或完成之工作事項,如經本校請購單位驗收使用結果發現內容與原附圖說 資料及本校請購單位所定規格不符或性能效果不佳時,均應於履約期限內無條件更換或 重作,且一切損失應由廠商自理。如未能在履約期限內交貨,將依本紀錄「玖、逾期違 約」辦理。

## 玖、逾期違約:

廠商如未於本案履約期限內交貨完成,應按逾期日數,每日依契約價金總額<u>千分之一</u>計算 支付逾期違約金予本校。

逾期違約金之總額,以契約價金總額百分之二十為上限,本校得自應付價金中扣抵,其有不足者,通知廠商繳納或自保證金扣抵。但遇天災或事變等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於廠商之事由提有證明者,經本校查明同意,確非人力所能抗拒者,不在此限。如逾期達30天,廠商無正當理由而不履行契約者,本校得解除契約,廠商所繳納之保證金則不予發還。

## 壹拾、施工規範:

廠商應符合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法令、消防安全相關法令暨建築物公共安全相關法令等 之規定,廢棄物處理應符合環保相關法令之規定。

廠商裝設儀器時電力相關設施應委由合格之電氣承裝專業廠商辦理,並確實依用戶用 電設備裝置規則辦理施作,施工期間注意感電意外、機具使用之安全維護,並加施作 獨立接地線。

壹拾壹、**其他**:如有未規定事項,悉依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監督管理辦法及民法等相關法 今規定辦理。

壹拾貳、附件:下列附件視為契約的一部分:

採購規格表、投標廠商聲明書、報價單、□型錄、□施作圖說、□其他: 。

申請人(簽章)	單位主管(簽章)
	申請人(簽章)

供應廠	[商 (廠商及負責人印章)	
de de la sta		
廠商名稱: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負責人:	<u></u>	
地址:		
電話:		

★ 逾新台幣 15 萬元者應辦理驗收。採驗收合格後一次付款者,請於完成驗收後,檢附採購案文件正本依書面審查流程辦理(限財物/勞務);採分期/分批付款者,請於第1次付款(含借款)時檢具本案請購文件、採購紀錄及查驗或部分驗收文件正本送事務組審查。

事務組		
書面審查		